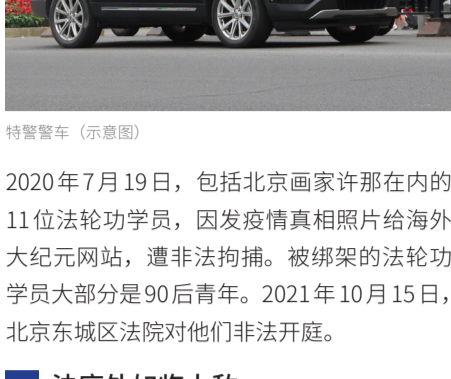


11名法轮功学员 被非法开庭 北京如临大敌



特警警车（示意图）

2020年7月19日，包括北京画家许那在内的11位法轮功学员，因发疫情真相照片给海外大纪元网站，遭非法拘捕。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大部分是90后青年。2021年10月15日，北京东城区法院对他们非法开庭。

法庭外如临大敌

从15日清晨开始，法院附近就进入半戒严状态，2辆特警警车停在法院门口，法院周围警戒森严。

法院以疫情为借口，禁止家属旁听。11位法轮功学员的家属、亲友在同一时间被堵在家中，不许出门。

许那指定的辩护人谢燕益律师表示，14日中午，他就被国保叫去喝茶。而当天半夜之后，他们整个家庭都被当局看管起来，警察全天候上岗。

十几个修炼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人，何至于让一个泱泱大国大动干戈呢？

法庭不许当事人讲话

15日，北京市政法委、司法局、检察院来了很多人，包括东城区检察院副检察长等，坐在楼上所谓“旁听”。

上午是法庭调查阶段，每个法轮功学员都被强迫穿防护服，戴护目镜、口罩，基本认不出是谁。其中一位学员说：“别人出来开庭，都没有像我们这样，为什么要对我们这样？”

下午进入质证、辩论阶段。在辩论阶段，法官不让律师们展开，故意不停地打断律师的发言。到了法轮功学员自辩阶段，法官也不让他们说，法警故意把麦克风拿得离他们很远。

郑玉洁说，她在里面被单独关押了28天，被人抓住头发打……还没说完，审判长白崇伟就打断她：“你想说什么？你就直说你的意见，你有没有罪？”

公诉人张莉无法解释为何说这些法轮功学员“破坏法律实施”，就罔顾法律和事实，污蔑法轮功“自焚”“残害人性”。法轮功学员当场要戳穿“自焚”谎言，但法庭不让他们讲出真相，说“你在法庭上还宣扬法轮功？”

其实，这场庭审就是一场迫害“真、善、忍”信仰的流氓表演，政法委、检察院、司法局的领导在楼上督战，法官、检察官就是牵线木偶，只是在作秀给上级看，让领导满意。

非人道的庭审

这11位法轮功学员穿的防护服是一次性的，脱了就得换一身新的，法庭就不让他们上厕所。最后律师向法官抗议说：这样强行推进庭审是不人道的，你必须保障这些人的生理需求，这是人最起码的尊严。

在律师多次要求之后，法官说要请示一下。请示了半天，上级批准调来一批防护服，这才休庭30分钟，解决了上卫生间的问题。

此前为了不让他们上厕所，一直不给水喝。直到换完防护服，又有律师出面要求，才给他们喝了一点水。

正义律师的精彩辩护

在质证阶段，一位律师宣读了《世界人权宣言》第18、19条，对普世价值做了很好的阐述。

辩护律师指出，此次庭审的程序有多处违法，不立案就起诉；又如，在检察院阶段不让律师阅卷，违反了法律规定，侵犯了律师的辩护权利，致使律师在检察院不能提出有效的辩护。对这条指控，检察官无可反驳。

还有律师提出，这次开庭没有送达传票。律师问这些法轮功学员，你们接没接到开庭通知？他们都说没有接到。没有通知就是违反法律程序，仅凭这一点，庭审就立不住脚。

针对公诉人污蔑大纪元网站是“X教境外敌对媒体”，律师指出，大纪元网站是在海外合法注册的网站，它不只有法轮功的内容，还有很多其他（客观公正）的新闻报道。

也有的律师最初不敢做无罪辩护，经过这场庭审的较量，他们的内心发生了变化。开庭后，有位律师对一位做无罪辩护的律师说：“我在你的辩护意见上签名吧。”对方问：“你到底是做有罪辩护还是做无罪辩护？”他回答：“我以前不敢辩，现在你说是无罪，我也做无罪嘛。”

维权律师说：“你看这个案子办的，虽然把很多孩子都关起来了，但对（中共）公检法来说是失败的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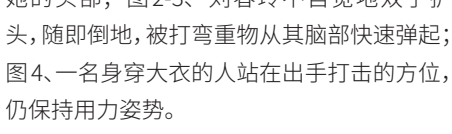
在法轮功的案件上，中共完全不讲法律，判案都是由“610”非法机构在背后操纵、决定。所谓的“法治社会”“法制建设”纯粹是欺世的谎言。

真相

“自焚”真相

2001年除夕，天安门发生了震惊世界的“自焚”事件，大量证据表明这是江泽民指使拍摄的、漏洞百出的、为迫害法轮功制造借口的世纪谎言。下面仅举一例。

“自焚者”之一刘春玲被烧死？



央视焦点访谈“自焚”录像截屏显示，图1、刘春玲身上的火被扑灭时，有人用重物猛击她的头部；图2-3、刘春玲不自觉地双手护头，随即倒地，被打弯重物从其脑部快速弹起；图4、一名身穿大衣的人站在出手打击的方位，仍保持用力姿势。